

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开展人力资源服务行业骨干企业和 领军人物认定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经开区社会事务局、阳宗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根据《云南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全省人力资源服务行业骨干企业和领军人物认定工作的通知》（云人社通〔2022〕31 号）安排，决定开展人力资源服务行业骨干企业和领军人物认定推荐工作，现将文件转发你们，并提出以下工作要求，请一并抓好贯彻落实。

一、加强组织领导和宣传力度。开展全省人力资源服务行业骨干企业和领军人物认定工作，是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社会价值、行业作用的认可和肯定，是落实典型引路法的具体举措，对促进人力资源服务行业高质量发展将起到积极作用。请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宣传力度，按照时间节点推荐最具有代表性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参加省市推荐认定工作。

二、严格对照认定条件审核把关。请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依据全省人力资源服务行业骨干企业和领军人物认定工作中明确的申报范围、认定条件、分配名额，对推荐机构的基本条件、申报材料进行审核把关，确保将遵纪守法、业绩突出、诚信经营，在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的企业和领军人物推荐出来。同时，规范推荐流程，公平、公正组织开展推荐。

三、按时报送申报材料。请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6月13日前将推荐函、推荐名单、推荐工作情况及申报材料报送市局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处（纸质版及PDF扫描版）。若没有符合推荐条件的对象，请书面说明相关情况。

附件：1.云南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全省人力资源服务行业骨干企业和领军人物认定工作的通知（云人社通〔2022〕31号）

2.参加全省人力资源服务行业骨干企业、领军人物推荐名额分配表



（联系人及电话：白晓波 63135215）

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2年6月2日印发